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40828621101000001

征集人：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安定区有发汽车修配厂

合同名称：定西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5-712162

甲方：定西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乙方：安定区有发汽车修配厂

合同金额(元)：3575.00

人民币大写：叁仟伍佰柒拾伍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产品名称	类型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
1	甘J0152 G-车辆维修	产品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，无,无,甘J0152G-车辆维修	1	1630.0000	1630.00
2	甘J0516 G-车辆维修	产品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，无,无,甘J0516G-车辆维修	1	1115.0000	1115.00
3	甘J0153 G-车辆维修	产品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，无,无,甘J0153G-车辆维修	1	830.0000	830.00
合计		(大写)：叁仟伍佰柒拾伍元整 (小写):¥3575.00元				

备注：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1.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。

2.服务地点：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安定路一号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1.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
2.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无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联系人: 赵欣

甲方单位名称: 定西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联系电话: 18893212666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安定路一号

2025年06月05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联系人: 张正龙

开户银行: 建行定西分行营业室

银行账号: 62001670101051502645

联系电话: 15569632255

单位地址：永定路街道

2025年06月05日